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5)

委任執行董事

葉采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葉采得先生（「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葉先生，40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起為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豐德麗」，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九日起為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麗新製衣」，為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而麗新發展有限公司則為豐德麗之控股股東）之行政總裁。彼於企業顧問、業務發展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麗新集團前，葉先生曾擔任高盛董事總經理及中國區併購總監。彼亦曾任職於電訊盈科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擔任創投與併購部之副總裁，負責策略性投資及併購交易。

彼畢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持有商業（會計）學士學位，並取得澳洲金融服務學會之應用金融及投資碩士學位，亦為澳洲金融服務學會之資深會員。

本公司已與葉先生訂立無固定期限之服務合約，惟該合約可由本公司或葉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或代通知金予以終止。葉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 1,000,000 港元之酬金，以及由董事會不時經參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績及彼之工作表現後釐定之其他酬金及酌情花紅。葉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資歷、經驗，於本集團之職務和責任及當時市場情況而釐訂。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葉先生須於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應選連任。如獲選任，他將須自此或其下次獲選起計，於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並將符合資格應選連任。

葉先生並無於過去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除上文所述其為豐德麗之執行董事及麗新製衣之行政總裁外，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葉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 / 或債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葉先生之委任而須本公司之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亦概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之規定須予以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葉先生。

承董事會命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呂兆泉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虞鋒先生、蔡朝暉先生、呂兆泉先生、陳志光先生及葉采得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遠先生、張曦先生及吳志豪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和本公司網站 (<http://www.mediaasia.com>)內供瀏覽。